華晶能源

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度年報

資訊公開網址：

http://www.wvug.com.tw/index.html

編報日期：114.03.24

貳、年報

年報格式包含傳統發電業與再生能源發電業當年度之供電報告、售電報告、年度收支實績比較表、當年度財務報告、最近五年度資產負債表、最近五年度綜合損益表、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表，以及關係企業之關係概況。

一、發電業之年度供電報告

主要揭露傳統發電業與再生能源發電業當年之供電情形及設備狀況，含裝置容量、發電量、發電設備運作情形（包含容量因數、可用率、最大出力值、熱耗率）、燃料耗用量、機組停機容量、空氣污染排放量，以及未來 10 年發電機組設置規劃等項目。

項目	內容	表單編號
1. 裝置容量	當年各發電機組之裝置容量	3-1
2. 發電量	當年各發電機組之毛發電量、廠用電量、淨發電量、自用電量	3-2
3. 發電設備運作情形	當年各發電機組之發電設備容量因數、可用率、最大出力值，以及各發電機組之每度低熱值毛熱耗率（LHV Gross）	3-3
4. 燃料耗用量	當年之燃料煤、亞煙煤、燃料油、柴油、天然氣、廢棄物、沼氣、黑液、蔗渣用量	3-4
5. 機組停機容量	當年及預計下一年度各發電機組之停機事由、停機容量、停機期間	3-5
6. 發電機組之空氣污染排放量	當年各發電機組之硫氧化物、氮氧化物、粒狀污染物平均排放量	3-6
7. 未來 10 年發電機組設置規劃	未來 10 年所預計新增、除役、汰換之發電機組規劃及機組規格、性能填報	3-7

表 3-1 裝置容量

113 年度

能源別	電廠/發電站名稱	機組別	本年度 實績值(瓩)(A)	上年度 實績值(瓩)(B)	年度差異比較 (A/B-1)*100	合計
太陽能	炎洲 12	#01	413.885 瓩	-	-	413.885 瓩
太陽能	炎洲 12	#02	455.975 瓩	-	-	455.975 瓩
太陽能	世紀鋼	#01	4,074.300 瓩	-	-	4,074.300 瓩
合計			4,944.160 瓩	-	-	4,944.160 瓩

備註：

1. 能源別欄位，請依照「抽蓄水力、火力（須區分燃煤、燃油、燃氣）、核能、慣常水力（須區分自有、承攬）、風力、太陽能、廢棄物、沼氣、生質能、地熱、海洋能、其他」類別，進行填寫。
2. 機組別欄位，請依照電業管制機關所核發電業執照上之機組名稱填寫。
3. 若為水力電廠或小型電廠，請於備註註明，並免按機組別填報。惟若電廠包含不同能源別機組，則仍需以機組別填報。
4. 須包含試運轉期間之發電機組。

備註：

1. 炎洲、世紀網案場分別於 112 年 6 月、7 月開始運轉，故**上年度實績值(瓩)、年度差異比較**無數值比較。

表 3-2 發電量

113 年度

(1)毛發電量、廠用電量

能源別	電廠/發電站名稱	機組別	毛發電量			廠用電量			備註
			本年度實績值(度)(A)	上年度實績值(度)(B)	年度差異比較(A/B-1)*100	本年度實績值(度)(C)	上年度實績值(度)(D)	年度差異比較(C/D-1)*100	
太陽能	炎洲 12	#01	494,251.93	-	-	5,458.51	-	-	
太陽能	炎洲 12	#02	553,877.85	-	-	6,092.27	-	-	
太陽能	世紀鋼	#01	3,689,609.30	-	-	63,115.30	-	-	
合計			4,737,739.08	-	-	74,666.08	-	-	

備註：

1. 廠用電量係指發電所內用電，即發電廠因運轉發電機所消耗於各項附屬設備之電能。
2. 能源別欄位，請依照「抽蓄水力、火力（須區分燃煤、燃油、燃氣）、核能、慣常水力（須區分自有、承攬）、風力、太陽能、廢棄物、沼氣、生質能、地熱、海洋能、其他」類別，進行填寫。
3. 機組別欄位，請依照電業管制機關所核發電業執照上之機組名稱填寫。
4. 若為水力電廠或小型電廠，請於備註註明，並免按機組別填報。惟若電廠包含不同能源別機組，則仍需以機組別填報。
5. 須包含試運轉期間之發電機組。

備註：

1. 炎洲、世紀網案場分別於 112 年 6 月、7 月開始運轉，故毛發電量及廠用電量之**上年度實績值(度)、年度差異比較**無數值比較。

(2)淨發電量、自用電量

能源別	電廠/發電站名稱	機組別	淨發電量			自用電量			備註
			本年度實績值(度)(A)	上年度實績值(度)(B)	年度差異比較(A/B-1)*100	本年度實績值(度)(C)	上年度實績值(度)(D)	年度差異比較(C/D-1)*100	
太陽能	炎洲 12	#01	488,793.42	-	-	-	-	-	
太陽能	炎洲 12	#02	547,785.58	-	-	-	-	-	
太陽能	世紀鋼	#01	3,626,494.00	-	-	-	-	-	
合計			4,663,073.00	-	-	-	-	-	

備註：

1. 自用電量係指廠商自行生產，使用於發電所之外，所有其他用途的電量，包括生產設備、辦公室、倉庫、其他附屬或輔助設備等（即不含發電所內用電）。
2. 能源別欄位，請依照「抽蓄水力、火力（須區分燃煤、燃油、燃氣）、核能、慣常水力（須區分自有、承攬）、風力、太陽能、廢棄物、沼氣、生質能、地熱、海洋能、其他」類別，進行填寫。
3. 機組別欄位，請依照電業管制機關所核發電業執照上之機組名稱填寫。
4. 若為水力電廠或小型電廠，請於備註註明，並免按機組別填報。惟若電廠包含不同能源別機組，則仍需以機組別填報。
5. 須包含試運轉期間之發電機組。

備註：

1. 炎洲、世紀網案場分別於 112 年 6 月、7 月開始運轉，故淨發電量之**上年度實績值(度)、年度差異比較**無數值比較。

表 3-3 發電設備運作情形

113 年度

(1)容量因數、可用率、最大出力值

能源別	電廠/發電站名稱	機組別	容量因數			可用率			最大出力值			備註
			本年度實績值(%)(A)	上年度實績值(%)(B)	年度差異比較(%)(A/B-1)*100	本年度實績值(%)(C)	上年度實績值(%)(D)	年度差異比較(%)(C/D-1)*100	本年度實績值(%)(E)	上年度實績值(%)(F)	年度差異比較(%)(E/F-1)*100	
太陽能	炎洲 12	#01	13.42%	-	-	100%	-	-	72.81%	-	-	
太陽能	炎洲 12	#02	13.70%	-	-	100%	-	-	75.89%	-	-	
太陽能	世紀鋼	#01	10.14%	-	-	100%	-	-	86.54%	-	-	

備註：

1. 能源別欄位，請依照「抽蓄水力、火力（須區分燃煤、燃油、燃氣）、核能、慣常水力（須區分自有、承攬）、風力、太陽能、廢棄物、沼氣、生質能、地熱、海洋能、其他」類別，進行填寫。
2. 機組別欄位，請依照電業管制機關所核發電業執照上之機組名稱填寫。
3. 若為水力電廠或小型電廠，請於備註註明，並免按機組別填報。惟若電廠包含不同能源別機組，則仍需以機組別填報。
4. 須包含試運轉期間之發電機組。

(2)發電機組每度的低熱值毛熱耗率（LHV Gross）-此表不適用

備註：

1. 炎洲、世紀網案場分別於 112 年 6 月、7 月開始運轉，故容量因數、可用率及最大出力值之**上年度實績值(%)、年度差異比較(%)**無數值比較。

表 3-4 燃料耗用量-此表不適用

表 3-5 機組停機容量-(無停機)

113 年度

機組名稱	停機事由(填報代碼)	本年度		下年度	
		停機裝置容量	停機期間	停機裝置容量	停機期間

備註：

1. 當機組或電廠遭遇計畫性停機（例如大修）與非計畫性停機（例如機電事故）等非正常運轉或待機狀態時，需記錄填報。
   - 機電事故定義：「發、輸、變設備不論待機或運轉中發生不意之障礙，不能正常啟用或不能正常運轉而需停用時，一律列為事故。但發現設備運轉情況異常尚可繼續運轉而不影響設備安全，經主管處轉洽電力調度處同意安排停用檢修者或由電力調度處安排提前停用檢修者不列為事故，強迫跳脫仍算事故。」
2. 機組名稱欄位，請依照電業管制機關所核發電業執照上之機組名稱填寫。
3. 停機事由欄位請依下列運轉情況填報代碼：

代碼	運轉情況	代碼	運轉情況
K 1	併聯	K13	線路工作
K 2	解聯	K14	指令試運轉
K 3	待機	K15	電力潮流限制
K 4	跳脫	K16	外因跳機
K 5	減載	K17	核一附屬設備全黑、起動氣渦輪機試機
K 6	檢修，保養	K18	核二附屬設備全黑、起動氣渦輪機試機
K 7	故障	K19	核三附屬設備全黑、起動氣渦輪機試機
K 8	竣工試運轉	K20	設備超載
K 9	乾燥運轉	K21	試運轉
K10	大修	K22	爐管破
K10A	大修逾排程	K23	LNG 用量限制
K11	單獨運轉	K24	中油 LNG 管路檢修
K12	線路故障	KK	其他

表 3-6 發電機組之空氣污染排放量-此表不適用

表 3-7 未來 10 年發電機組設置規劃

113 年～122 年

(2)風力機組、太陽能機組-目前無規劃

電廠名稱	機組數目	單機容量 (MW)	裝置容量 (MW)	淨尖峰出力值 (MW)	預計 併聯日期	預計 商轉/除役日期	製造商

備註：

1. 本表請填列 10 年間預計規劃新增、除役及汰換之風力機組，並按年度月份順序填寫。
2. 新增機組請填寫原廠設備之設計值，除役機組請填寫近兩年實際操作平均值。
3. 機組因淨尖峰出力值之調整，請須填寫變動前後數值。
4. 若同一電廠單機容量不同時，請另列填寫。

二、發電業之年度售電報告

主要揭露傳統發電業與再生能源發電業之售電狀況。其中，傳統發電業僅能售予公用售電業；再生能源發電業則可售予公用售電業、再生能源售電業及透過直供、轉供售予終端用戶。各發電業依其售電對象填報相關內容，含售電量及用戶數。另外，針對售電予終端用戶之再生能源發電業，須另填報未來 10 年售電計畫。

項目	內容	表單編號
1.售予公用售電業之售電量	當年度各能源類別售電量	4-1
2.售予再生能源售電業之售電量	依據各能源類別及不同業者，當年所售予各業者之電量	4-2
3.直供予用戶之售電量	當年度之用戶名稱、行業別、售電實績值	4-3
4.轉供予用戶之售電量	當年度之用戶名稱、行業別、售電實績值	4-4
5.再生能源發電業：未來 10 年售電計畫	未來 10 年每年的售電規劃量、每度平均售價與用戶數。	4-5

表 4-1 售予公用售電業之售電量

113 年度

能源別	本年度實績值(度)(A)	上年度實績值(度)(B)	年度差異比較(%)(A/B-1)*100
太陽能	**4,224,497.0**	-	-
合計	**4,224,497.0**	-	-

備註：能源別欄位，請依照「抽蓄水力、火力（須區分燃煤、燃油、燃氣）、核能、慣常水力（須區分自有、承攬）、風力、太陽能、廢棄物、沼氣、生質能、地熱、海洋能、其他」類別，進行填寫。

1. 炎洲、世紀網案場分別於 112 年 6 月、7 月開始運轉，故**上年度實績值(度)、年度差異比較**無數值比較。

表 4-2 售予再生能源售電業之售電量

113 年度

能源別	業者名稱＊	本年度實績值(度)(A)	上年度實績值(度)(B)	年度差異比較(%) (A/B-1)*100
太陽能	台汽電綠能(股)公司	438,576.0	-	-
合計		438,576.0	-	-

備註：

1. 炎洲、世紀網案場分別於 112 年 6 月、7 月開始運轉，故**上年度實績值(度)、年度差異比較(%)**無數值比較。

表 4-3 直供予用戶之售電量-此表不適用

表 4-4 轉供予用戶之售電量-此表不適用

表 4-5 再生能源發電業：未來 10 年售電計畫＊-此表不適用

三、收支實績比較表

（1）收支實績比較表

113 年度

項　　目	本年度實績數 (A)	去年度實績數 (B)	年度差異 (A-B)
1. 營業收入	22,138,412	-	-
電業收入	22,138,412	-	-
其他營業收入	0	-	-
2. 營業支出	22,665,939	-	-
營業成本	18,913,250	-	-
營業費用	3,752,689	-	-
3. 營業收益(1-2)	-527,527	-	-
4. **稅後盈餘**	-527,527	-	-

備註：發電業如扣除再生能源收入後之純益超過實收資本額 10%，則另需編製下表(2)調整後之收支實績表。若為再生能源發電業則免附。

配合電業法第六十四條純益規範：「發電業不含再生能源發電部分之收益超過實收資本額一定比例部分，依規定提撥相當數額。」故，發電業如扣除再生能源收入後之稅後純益超過實收資本額 10%，則另需編製下表(2)調整後之收支實績表。若為再生能源發電業則免附。

1. 炎洲、世紀網案場分別於 112 年 6 月、7 月開始運轉，故**去年度實績數、年度差異**無數值比較。

（2）調整後之收支實績表-此表不適用

四、年度財務報告＊

電業除填報年度收支實績比較表外，另須繳交年度財務報告，包含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其附註或附表。並且，考量各電業因經營型態不同，財報科目可能會有所差異，因此針對年度財務報告不另行訂定表單格式。

另考量年度財務報告所涵蓋之資訊範圍較廣，亦包含部分敏感資訊。因此，基於業者營業秘密之考量，年度財務報告申報後將不予以公開。

電業之組織型態若為公開發行之股份有限公司，則除了繳交年度財務報告，尚須編製最近五年度之財務報告，包含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及財務分析表。

另考量年度財務報告所涵蓋之資訊範圍較廣，亦包含部分敏感資訊。因此，基於業者營業秘密之考量，最近五年度之財務報告申報後將不予以公開。

五、最近五年度之資產負債表＊-此表不適用

（1）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此表不適用

（2）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此表不適用

六、最近五年度之綜合損益表＊-此表不適用

（1）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此表不適用

（2）綜合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此表不適用

七、最近五年度之財務分析表＊-此表不適用

（1）財務分析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此表不適用

（2）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此表不適用

八、關係企業之關係概況＊-此表不適用